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6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3
议案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5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36
议案九：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7
议案十：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38
听取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9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协调处理相关事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二、经公司审核后符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条件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出席人员方可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未通过股东资格审查或在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不具有本次现场会议的表决权，其他权利不受影响。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在签到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发言主题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导致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问题，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票对应位置打“√”。现场出席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会议期间，与会者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务组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00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坞村路甲 25 号静芯园 0 座一层多功能厅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网络投票系统及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致辞，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及其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六）听取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针对大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复会，宣读表决结果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董事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着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积极落实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有效推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董事会职权，勤勉尽责、审慎决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一、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处于变革升级的关键阶段，坚持从协同办公到数智化协同运营平台（AI-COP）的升级路径，保持战略定力与创新韧性，通过 AI 技术重构产品价值，依托信创政策抢占市场高地。尽管短期面临压力，但凭借坚定的产品和技术投入、可持续深耕的客户群和生态伙伴体系，为公司全面发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经营以“协同运营”为体，以“AI+信创”为翼，持续为客户提供数字化和智能化运营管理价值。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4,652.58 万元，同比下降 18.97%，企业端订单增长 8.7%，签约金额百万以上订单增长 27.2%，政务端订单承压较大，下滑 29.2%;公司加强了技术平台的能力和 AI 应用的投入，研发支出 21,288.47 万元，同比减少 10.0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25.15%，较上年增加 2.48 个百分点，持续的研发投入，夯实平台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解决方案的交付能力。

2024 年度主要经营与业务情况：

1、客户价值经营与聚焦突破

（1）企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平台的技术突破、产品的分层覆盖，AI 应用落地以及信创政策的支持，加强了在央国企、制造业、医疗等关键行业的市场领先地位。

面向央国企和集团型客户，通过平台能力满足其集团管控、流程管控、智能

门户等组织运营管理需求，推出央国企一体化平台统建方案、国有资产运营、内控合规、投资项目管理、流程运营中心等解决方案。报告期内，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海集团、中国中车、中国中铁、中国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央国企集团客户提供覆盖信创改造、综合办公、流程贯通、行业化定制以及新技术场景应用服务，公司在央国企市场取得显著突破，一级央企客户触达率超过 30%，央国企客户合同金额同比增长 20.8%，信创专版产品合同金额增长 44.3%，成为大型组织信创综合办公首选品牌。

面向中型及中大型客户，持续加强行业深耕和打造精品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智能制造业、教育、金融、医疗等行业取得进一步突破，其中智能制造业客户合同金额同比增长 28.2%，其他细分行业也保持一定增长，并专门针对经销伙伴增加了行业化产品，提升了行业化复制能力和项目交付能力，实现中端客户市场规模的覆盖和价值提升。同时，新增了工业互联网、国资资产运营、律所业务管理、IT 服务运营管理以等多种领域级产品，并提供数字化采购管理、项目管理、财税票档信息化等多种领域解决方案。

面向中小企业，提供“开箱即用”的 A6 启航版标准产品，降低企业数字化门槛，提升了企业管理效率。

（2）政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区域一体化经营，加速政务产品数智化升级。构建了集 AI 应用开发能力、低代码业务定制能力、业务流程优化能力、数据资产服务能力于一体的一体化智能政务平台，将 AI 技术全面融入政府治理、服务及履职体系，实现在业务场景下的信创融合、智能驱动和广泛连接。

生态合作体系全面升级，与钉钉达成战略合作并联合发布“致远钉”，基于“平台+端”模式打造超融合、一体化政务数字化协同平台。与华为联合发布政务大模型解决方案，共同推动大模型在政务办公、服务、治理领域落地。与黄石市国投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遵义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武威市天马行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国建大数据科技（辽宁）有限公司等多家地方大数据公司基于应用开发、平台集成、产品共研达成价值共创、融合发展。

2、产品、平台与技术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产品、平台与技术的投入，根据公司的客户分层经

营和价值经营策略，推出 AI-COP 数智运营基座，以及 A9 领航版、A8 远航版、A6 启航版，并基于公司 AI 产品战略，投入了 AI Agent 平台及产品的开发。

基于V8平台的A9领航版，作为致远互联面向大型及超大型集团的核心产品，以“一体化、智能化、信创化”为核心定位，打造了行业领先的统建综合办公平台解决方案。该产品通过多租户物理数据库隔离技术，解决了央企、国企多上市公司、多业态并行的管理需求，实现业务统一入口与数据物理隔离的双重保障。在智能化层面，A9 深度融合大模型能力，推出公文智能审校、低代码平台自动生成界面与流程等功能，使业务定制效率提升 30%以上。目前，产品已成功应用于中车、中建、中铁、南水北调等央企的数字化统建项目，并在顺丰、三一集团、周大福、科伦药业等民营龙头企业实现突破，成为超大型组织数字化转型的样板。

基于 V5 平台的 A8 远航版，于 2024 年发布新版本，以“数智新能力协同新体验”为主题，全面升级中大型企业的协同运营能力。作为首批鸿蒙原生适配厂商，实现了全栈信创支持，并基于基座大模型与领域模型构建了 Agent 定制平台，覆盖智能公文、合同、财务等五大核心场景，推出十四项智能新能力。新增的项目 WBS 管理、智能运维平台等九大专业应用，进一步强化了生产、人事等领域的精细化管理。

基于 V5 平台的 A6 启航版，推出面向中小市场的生态伙伴专版，新增智能移动审批、业财一体化等五大能力套装，结合低代码开发工具，助力企业快速搭建个性化管理流程。

在技术平台层面，AI-COP V8 平台通过租户数据隔离技术创新，支持金融、制造、地产等多业态并行管理，动态权限体系满足大型组织安全合规需求，已通过国家等保三级认证。AI-COP V5 平台则聚焦灵活性与智能化，基于大模型构建 Agent 定制能力，新增表单智能生成、流程自动编排等五大定制方式，平台性能和稳定性得到大幅提升，成为中型企业随需定制的技术基座。

公司的产品体系形成覆盖大型集团、中大型企业及中小企业的全场景产品矩阵，以“安全为基、智能为翼、生态为网”的架构，推动组织从流程信息化向运营智能化的跨越式升级。

3、AI 快速卡位和发力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基于 AI-COP 平台的智能产品规划及研发，并于 2025

年一季度推出了新一代 AI 智能体产品线 CoMi，为客户提供了可直接选用预制智能体（如公文审校、数据分析），或通过 CoMi Builder 自定义专属智能体。CoMi 整合主流 AI 大模型（如 DeepSeek，通义千问等）和自研协同运营垂直领域模型，从单一流程工具升级为多任务 AI Agent，实现能力跃迁；开放定制能力，伙伴和客户可基于行业经验创建专属 Agent（如医疗合规助手），形成应用场景丰富的智能体生态，可独立运行，或嵌入公司的一体化平台软件及其他系统，支持多个智能体协作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一站式企业 AI 普及服务平台致慧泉，已整合 50 余个主流大模型，支持私有化部署与信创适配，覆盖金融、制造等行业，为政企单位提供智能化的 AI 知识库、Agent、API 集成和 AI 原生应用等功能，形成了“大模型+场景”的应用，例如 AI 综合门户、智能文档、智能会议、智能数据分析等，覆盖了综合执法、智能检测及合规管理等多个场景，助力企业提质降本增效，降低企业风险。

报告期内，AI 原生应用 iForm 发展态势良好。产品架构布局完善，AI 技术落地成果丰硕，在多模态输入生成结构化表单领域行业领先，并获得相关技术专利，已接入 DeepSeek 优化技术，并得到客户验证，客户已覆盖多行业、多场景，服务于陕西省总工会、度小满、北方华创、河南省科学院、杭州市红十字会医院等。生态合作方面，与百度、华为云、联想 AIPC 达成深度合作，获得行业认可，并获得了工信部 AI 产业创新场景应用案例等重要奖项。

4、领域、行业及海外业务发展

（1）HR SaaS 服务（薪事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领域级产品薪事力持续发力数智人力管理，在产品成熟度方面，致远薪事力一体化人力资源业务覆盖率已超过 95%，涵盖了人力资源的全链路管理，同时薪事力推出了国资专版 2.0、高级劳动力专版 2.0、医院专版等产品，聚焦企业行业应用特性，为客户提供更加贴合需求的解决方案。在用户规模方面，致远薪事力活跃企业用户规模实现高速增长，同时，薪事力已经具备了独立承接大型集团企业 HR 数智平台项目的能力。在 2024 年，致远薪事力成功实施落地了郑煤集团、沈鼓集团等多个大型集团企业的 HR 平台项目。

（2）航空及低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上持续优化航司成本管理系统和航线经营决策支持系统，并强化向航司综合效益分析系统扩展，同时为航司 IT 系统的信创改造提前做适配和优化。公司在积极地整合内外部资源，构建适用于航空货运和低空经济应用场景的多主体作业协同解决方案和业务架构。

公司持续开展客户经营，提高应用的渗透率，签约了西藏航空、顺丰航空、澳门航空、长龙航空、成都航空等航司新增项目；老客户的服务续约率 100%。公司新拓了京东航空，同时签约了国航综合效益分析系统的服务合同，有力地支撑航空业务的持续成长。报告期内，公司以现有的产品与客户资源为基础，向航司效益智能化分析、航空货运物流及低空经济应用场景拓展。并通过与产业生态的合作，制定相应的业务计划，力求在低空经济的广阔市场中布局和发展、开启新篇章，为公司打造新的增长动力。

（3）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市场实现了多点突破：在香港和中东地区实现本土化突破；与华为携手拓展南部非洲市场，达成互锁合作；同时，与刚果金财政部等非洲部委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实现部委层面的突破；此外，公司打造国际化人才队伍，筑牢人才根基，在国际化征程中迈出坚实有力的步伐。报告期内，公司海外收入增长 45.8%，合同额增长 25.5%；其中，百万项目合同额增长 39.6%。

5、生态融合发展、价值共创

报告期内，公司以“融合发展、价值共创”的生态发展策略，通过技术赋能、行业深耕与生态协同，实现客户价值与伙伴成长的双向共赢。发布蜂巢计划 5.0-使能计划，建立以战略合作、商业渠道、实施服务、行业领域等多类型伙伴结构，形成多元共融的生态体系，通过多类型生态合作模式，配套伙伴发展合作机制，构建协同运营生态圈。

基于 AI-COP 协同运营平台，打造“Inside+Online”生态合作模式，开发垂直行业及领域应用，通过协同云平台汇聚超过 100 个行业解决方案。聚焦 TOP100 协同业务专营伙伴能力提升，优化在线经营工具，支持员工创业填补区域市场空白，基于行业实践封装“渠道专版”产品，形成供给侧创新；与华为全维度深化技术、产品与生态协同，包括华为云平台融合、鸿蒙系统适配、盘古大模型共建智慧公文方案，获“华为云优秀伙伴”等 6 项奖项，强化政企的智能化服务能力；

入驻三大运营商云商城，发布无纸化会议、智慧公文等专属产品，联合中国联通等发布“同舟”数字化使能平台，提供信创咨询与场景化应用服务。通过生态协同实现技术互补、场景共创与市场共振，加速从“单点产品”向“全域服务”升级。

6、组织与人才发展

公司基于效益化增长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积极应对外部变化，围绕深耕客户价值和提高人员效能，对组织布局和人才策略进行调整，支撑公司实现长期增长与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组织集约化和降本增效专项，长期旨在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确保新的组织模式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供更高质量和更高效益化的服务，建立能够支持长期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研发和运营体系；短期旨在优化客户经营布局，提高流程效率。

公司持续优化人才结构和干部管理，升级并强化双通道发展机制，有效拓展员工发展空间，强化专业路线发展通道，增强公司对专业人才持续吸引和人才保留；通过干部选拔、赋能、管理等机制升级强化，增强干部队伍的能力和活力。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重要作用。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忠实勤免的切实履行职责。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就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法运作，有效地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独立董事积极建言献策，在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1/30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4/25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与计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的议案 14、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推动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8、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第十一次会议	2024/5/20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8/30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0/30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12/20	1、《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1/16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20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增补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听取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规定，忠诚、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相关议案，并对董事会的重要决策事项客观、独立和审慎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经营的科学决策和规范合规运作提出。

（四）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6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按照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勤免尽责，恪尽职守，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五）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徐石	否	6	6	0	0	否	2
向奇汉	否	6	6	0	0	否	2
朱岩	否	6	6	0	0	否	2
严洁联	否	6	6	0	0	否	2
王志成	是	6	6	0	0	否	2
徐景峰	是	6	6	0	0	否	2
尹好鹏	是	6	6	0	0	否	2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关注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深入讨论，为

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的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积极出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公司董事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及交易所等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加强推动董事会建设，依法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并督促董事亲自出席，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建设和加强风险防范和管控，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和公司规范合规运作。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信披文件内部流程审核等加强信披风险管控，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工作，并规范披露了 49 份临时公告，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

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了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状况，针对定期报告中的专业性术语，公司尽可能使用通俗易懂的方式，使投资者更容易理解公司的业务；公司于公开平台定期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汇总各个渠道投资者与公司互动的情况；公司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线上线下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IR邮箱及上证 e 互动、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投资者进一步充分了解公司战略及经营状况等，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九）规范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三、2025 年工作重点

2025 年是公司“八三规划”的关键破局之年，也是公司迈向“数智化协同运营标杆企业”目标的重要里程碑。面对经济周期、技术周期与转型周期的叠加挑战，公司将以“客户化经营、效益化增长”为核心指导思想，对标全球领先企业，加速从产品型向平台型的升级，推动 AI 技术与协同运营的深度融合，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增长。

在产品与平台建设方面，公司将全面加速 V8 平台的成熟与规模化交付，优化平台的稳定性和智能化能力，支持按周迭代升级，为超大客户提供集团管控运营管理解决方案，V5 平台将继续强化标准化与规模化，优化“AI+协同”功能，提升客户应用价值。政务产品线也将依托 G9 智能政务平台，打造“三网融合”解决方案，深化“服务订阅+”模式，实现“一网协同”方案的进一步突破。公司将深化 AI 技术的融合与创新，以 Agent 技术为核心，升级 AI-COP 平台，推出 AI 政务办公、AI 数智员工、AI 知识管理等场景化解决方案，推动产品全面 AI 化，覆盖流程中台、低代码平台等关键模块。

在营销与客户经营方面，公司将聚焦头部客户，实施“新质计划”专项突破，持续打造“信创办公首选品牌”，整合行业资源，打造信创化、智能化综合办公

平台标杆案例，提升头部客户价值，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直销布局，强化北京、深圳、四川等核心区域的资源投入，建立客户 MAP（市场行动计划），拉通“客户经营+行业经营+生态经营”路径，提升中型客户赢单率。同时，公司将依托中资企业出海需求，聚焦东南亚、中东市场，设立海外交付中心，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公司将以“AI+政务”为核心，构建政务数字机关全场景智能解决方案，聚焦地市级政府办核心客户层智能化解决方案突破，数字机关转化与老客户持续经营深耕。提供覆盖智能公文、智能会议、智能督办、信息报送、智能值班、后勤保障、机关大脑及事务审批、跨部门协同等政务全场景智能化支撑，全面支持信创环境适配，打造数字机关解决方案，引入 AI 技术赋能政务办公、智慧纪检、数字人大、营商惠企、人才服务等多个领域。

在生态与伙伴建设方面，公司将联合华为、钉钉、第四范式等战略伙伴，构建“平台+应用+服务”一体化生态链，形成行业专属解决方案，积极发展行业 ISV 合作伙伴。公司还将推出“伙伴成长计划”，强化专营伙伴扶持，提供技术、交付、资金支持。此外，公司将上线“协同应用商城”，开放 V8 平台能力，吸引社会化开发者入驻。

在客户成功与交付升级方面，公司加强“售前-交付-运维”的端到端管理体系。提高交付人效，打造行业交付标杆，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还将引入 AI 客服与远程运维工具，强化客户成功团队建设，提升问题响应效率。联合第三方交付伙伴，构建区域化交付网络，降低实施交付成本。

在组织与人才变革方面，公司将推行“集约高效”管理模式，优化总部与区域权责划分，建立 RBU（区域业务单元）效益化考核机制，提升人均单产。进一步强化“双通道”发展体系，实现技术专家与管理干部均衡发展，落实干部轮岗与导师制，加速新干部战斗力形成。深化“简单、专业、务实”文化，开展“奋斗者标杆”评选，强化全员客户导向与结果意识。

2025 年是致远互联“破局重生”的关键之年。面对多重挑战，公司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通过战略聚焦、组织升级与生态创新，实现从“产品交付”向“价值共创”的跨越。致远互联将以鹰之重生的决心，携手客户与伙伴，共同谱写数智化协同运营的新篇章。

特此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北京致远互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的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4 年的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监事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2022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2022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成员为：刘瑞华女士（监事会主席）、李伟民先生、李海旺先生。2024年4月李伟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并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晶莹女士为公司监事。

二、2024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决议情况
2024/4/25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通过

		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增补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5/2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2024/8/3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通过
2024/10/3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通过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工作的核查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的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规范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5、内部控制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对公司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生了较好的作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

四、监事会 2025 年工作展望

2025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

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保持应有的独立性，进一步强化监督职能，深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等风险控制，履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783 号）。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

一、 2024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客户价值经营体系，依托 COP-V5 及新一代 COP-V8 协同技术平台，提升价值定位，加力市场开拓，扩大产业生态合作。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652.58 万元；利润总额-24,619.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558.73 万元。

（3）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21,288.47 万元，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为 25.15%，较 2023 年度同期增长 2.48 个百分点。

（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97.26 万元，同比净流出减少 1,201.96 万元。

二、 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84,652.58	104,465.02	-18.97	103,24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58.73	-5,001.81	不适用	9,40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94.26	-5,838.37	不适用	8,44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7.26	-11,099.22	不适用	-11,929.20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780.70	139,085.61	-24.66	144,845.64
总资产	160,992.14	189,082.61	-14.86	195,045.77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分析见本报告段落三。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5	-0.44	不适用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5	-0.44	不适用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8	-0.51	不适用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3	-3.52	减少 15.81 个百分点	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9	-4.11	减少 15.58 个百分点	5.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15	22.67	2.48	19.85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652.58 万元，同比下降 18.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58.7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994.26 万元。2024 年度主要受客户需求及项目周期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未达预期，与公司年初制定的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差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直销项目实施交付效率有待提升，经销业务收入占比下降，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从 68.44%下降至 64.22%。另外，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本报告期针对应收账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针对联营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2024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2.05 元；202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9.33%；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三、 资产负债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状况

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60,992.14 万元，负债总额 54,623.3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06,368.8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93%。

与上年年末相比，资产类项目主要情况：

（1）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为 2,000.11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1,691.41 万元，增长 547.92%，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2）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2,051.52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917.16 万元，增长 80.85%，主要是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承兑所致。

（3）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 1,659.64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837.54 万元，增长 101.88%，主要是应收坏账、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与上年年末相比，负债类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4）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为 1,170.73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423.07 万元，增长 56.59%，主要是垫付费用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1,414.49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574.10 万元，增长 68.31%，主要是在建项目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认证进项增加所致。

（6）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 6.04 万元，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6.0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是收到党建活动经费尚未支出所致。

（二）经营成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58.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8,556.92 万元，影响变化因素如下：

（7）营业收入本期实现 84,652.5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812.44 万元，降幅为 18.97%，主要是受客户需求及项目周期等因素变化的影响。

（8）营业成本本期发生 30,289.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680.79 万元，降幅为 8.13%，主要是项目交付周期变长导致项目交付人员成本未进入损益所致。

（9）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47,038.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38.79 万元，增幅为 4.76%，主要是人员费用、差旅费及中标服务费等增长所致。

（10）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9,174.1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1.41 万元，增幅为 1.01%，主要是人员费用和培训费略有增加所致。

（11）研发费用本期发生 21,288.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389.90 万元，降幅为 10.09%，主要是人员费用及房屋租赁费用下降所致。

（12）财务费用本期发生-699.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18.34 万元，主要是银行存款余额下降及利率下降导致本期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13）其他收益本期发生 2,309.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78.19 万元，降幅为 42.09%，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4）投资收益本期发生-365.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44.83 万元，降幅为 564.08%，主要系本报告期闲置资金主要投入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导致资金理财收益大幅减少及投资企业亏损所致。

（三）现金流量状况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97.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1,201.96 万元，主要是费用类现金支出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出减少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5.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 868.61 万元，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支出投入减少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689.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增长 7,498.56 万元，主要是回购股份支出及分红金额减少所致。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1、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方案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税收政策和有关税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2、宏观经济、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需求无重大不利变化；

3、国家现行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汇率无重大变化；

4、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管理计划、研发计划、投资计划、筹资计划等能够顺利进行，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给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5、2025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6、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

7、无其他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5 年度主要预算目标

依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结果，结合 2025 年度战略目标、业务经营规划及市场扩展策略，并综合考量经济环境波动、市场竞争态势等不确定因素，制定了 2025 年财务预算目标。力争通过提升自有技术优势、合理节约成本开支、优化企业资源配置等手段，实现公司的稳健运营。

本预算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特别注意。

特此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公司拟定了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详细薪酬标准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二、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审议通过，由于涉及全体董事、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在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恪尽职守，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资产收入规模、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综合因素考虑，经立信所与公司协商确认，立信所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为137.8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6.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1.80万元。

鉴于立信所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须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及其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基于保证审计工作的连贯性和稳健性等因素，公司拟续聘立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协商确定2025年度的审计报酬，并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4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558.7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299.61 万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所处的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4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客观公正、定价公允的经济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及 2025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采购/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劳务金额不超过 4,600.00 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尹好鹏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增补 1 名独立董事。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尹好鹏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具体情况详细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增补黎直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拟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听取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撰写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